西平县院树牢快学快办理念

助推行刑反向衔接工作走深走实

为贯彻落实最高检《关于推进行刑双向衔接和行政违法行为监督 构建检察监督与行政执法衔接制度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精神，西平县检察院按照“学、研、谈、办”四个程序四步走，迅速反应、高效办理，就2起不起诉案件分别向公安机关发出检察意见书，助推行刑反向衔接工作走深走实。

**一是主动贯彻落实，确保深学悟学。**根据《意见》精神，针对最高检关于行刑双向衔接工作内部分工的优化调整事项，成立由分管副检察长参与的集中学习小组，通过领学、带学、自学、分组学等形式深入学习最高检《意见》和《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关于推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反向衔接工作的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等文件精神，干警学懂弄通职责变化和工作方式流程的同时，切实做到心中明晰。

**二是聚焦质量提升，研讨文书范本。一方面，**为规范不起诉案件内部移交工作落地落实，该院就不起诉案件移送文书种类、内容、检察官移送意见等积极与刑事部门交流，强化内部沟通、促进一体协作；**另一方面，**为确保文书质量，选定合适文书范本，就其中涉及到检察意见书的格式、内容等方面组织干警进行研讨，并对照该院文书进行多次完修改完善，以“人有我优”理念打造精品文书，增强文书的和说理性。

**三是凝聚部门合力，持续座谈推进。**邀请县公安局、环保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农业农村局等行政部门召开推进行刑双向衔接工作座谈会，向其传达解读《意见》精神，明确推进两法衔接重要意义，并就上级检察机关关于正向衔接、反向衔接的新要求及工作流程，刑事处罚和行政处罚对接情况等方面进行阐释，就打击违法行为、让违法者受到相应处罚达成共识，扭转长期轻视“反向衔接”工作不良局面。凝聚“行政+检察”执法司法合力，有助于打击违法行为，通过行刑双向衔接堵塞监管漏洞，进一步彰显司法公平公正。

四是着重凸显成效，制发检察意见。按照行刑双向衔接工作最新内部分工调整，西平县院对2023年7月份以来办理的不起诉案件进行梳理，通过审查材料、听取刑事部门意见等流程后，做到先试先行、先人一步，快速办理行刑反向衔接案2件次，分别向县公安局公开送达检察意见书，争当司法实践样本，为助推行刑双向衔接工作贡献力量。

**（根据西平县人民检察院报送材料整理）**

报：省院第六检察部及市院领导

送：市院有关部门

发：各县、区院第四检察部